

同仁市医疗保障局

2021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

一、总体情况

今年以来，我局在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和州医疗保障局的正确指导下，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，统筹党的建设和医疗保障中心工作，按照“打基础、促改革、强服务”的工作思路，全面强化基础建设，扎实履行职责，切实保障和改善群众医保待遇，圆满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

（一）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构和人员设置情况

我局深入贯彻落实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及州、市有关规定，积极加强组织领导，健全工作机构，成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，由局长为组长，副局长为副组长，各职工为成员的政府信息公开领导小组，负责政府信息公开的日常工作。同时指定一名同志作为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联络员，负责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的具体工作。

（二）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情况

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制度建设，结合本单位实际，按照“公开是原则，不公开是例外”的要求，认真制定了信息主动公开操作流程（明确了拟稿人即为第一责任人，由分管领导进行涉密把关，最后由主要领导签发）、信息公开管理模式等工作制度。

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

第二十条第（一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制发件数	本年废止件数	现行有效件数
规章	0	0	0
行政规范性文件	0	0	0
第二十条第（五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许可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六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处理决定数量		
行政处罚	0		
行政强制	0		
第二十条第（八）项			
信息内容	本年收费金额（单位：万元）		
行政事业性收费	0		

三、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

(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：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)	申请人情况					
	自然人	法人或其他组织				总计
		商业企业	科研机构	社会公益组织	法律服务机构	

一、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二、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		0	0	0	0	0	0	0	
三、本 年度办 理结果	(一) 予以公开	0	0	0	0	0	0	0	
	(二) 部分公开(区分处理的,只计这一情形,不计其他情形)	0	0	0	0	0	0	0	
	(三) 不予公 开	1.属于国家秘密	0	0	0	0	0	0	0
		2.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	0	0	0	0	0	0	0
		3.危及“三安全一稳定”	0	0	0	0	0	0	0
		4.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	0	0	0	0	0	0	0
		5.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	0	0	0	0	0	0	0
		6.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	0	0	0	0	0	0	0
		7.属于行政执法案卷	0	0	0	0	0	0	0
		8.属于行政查询事项	0	0	0	0	0	0	0
	(四) 无法提 供	1.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	0	0	0	0	0	0	0
		2.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	0	0	0	0	0	0	0
3.补正后申请内容仍		0	0	0	0	0	0	0	

	不明确							
(五) 不予处理	1.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	0	0	0	0	0	0	0
	2.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3.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	0	0	0	0	0	0	0
	4.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	0	0	0	0	0	0	0
	5.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	0	0	0	0	0	0	0
(六) 其他处理	1.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						
	2.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、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	0	0	0	0	0	0	0
	3.其他	0	0	0	0	0	0	0
(七)总计	0	0	0	0	0	0	0	
四、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		0	0	0	0	0	0	0

四、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、行政诉讼情况

行政复议					行政诉讼									
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未经复议直接起诉					复议后起诉				
				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	结 果 维 持	结 果 纠 正	其 他 结 果	尚 未 审 结	总 计
					0	0	0	0	0	0	0	0	0	0

五、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

我局为 2019 年初新成立的单位，机构及人员调整任务较重，部分工作职责内容和相关工作机制仍在不断完善中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信息公布不及时、内容质量不高等问题。在 2021 年的工作中，我局将深入贯彻落实国家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工作部署和要求，进一步增强做好信息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，加大信息公开工作力度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制度，高质量完成我局信息公开任务。一是继续加强领导，进一步规范工作制度，提高认识。二是进一步加大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。三是进一步创新信息公开工作方法。丰富公开形式、细化公开内容、加大公开力度。

六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

无

同仁市医疗保障局

2022 年 1 月 18 日